



# 建设工程服务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GXJSGC-2025-001-04

山东鲁勘集团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聊城市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城区老旧排水管道设施改造项目(东环路、兴贸路)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5年2月10日在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标段四中标人。请于2025年3月20日前完成服务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2025年2月18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5年2月18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标人	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中标工程项目	聊城市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城区老旧排水管道设施改造项目(东环路、兴贸路)
建设地点	聊城市冠县
中标工程内容	标段四：聊城市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城区老旧排水管道设施改造项目(东环路、兴贸路)检测
中标条件	1、中标价：中标价：337263.57元；中标费率：工程造价的4.9‰
	2、建筑面积：/
	3、服务期限：自签订本项目服务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。
	4、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并满足主管部门、监督部门、国家省市地方行业规定及招标人内部管理制度要求
	5、项目负责人：/
	6、其他：/
备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  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  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